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CHNOVATOR INTERNATIONAL LIMITED

同方泰德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6)

二零一七年年度業績公佈

年度業績

同方泰德國際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同方泰德」)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該等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僅供識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 3	1,979,970	1,786,341
銷售成本		<u>(1,485,861)</u>	<u>(1,357,747)</u>
毛利		494,109	428,594
其他收入		38,329	40,162
其他收益淨額		2,822	27,999
銷售及分銷成本		(81,949)	(66,183)
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		<u>(133,432)</u>	<u>(131,647)</u>
經營溢利		319,879	298,925
財務成本	4(a)	<u>(13,500)</u>	<u>(30,897)</u>
除稅前溢利		306,379	268,028
所得稅	5(a)	<u>(43,488)</u>	<u>(36,303)</u>
年內溢利		<u>262,891</u>	<u>231,725</u>
下列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股東		259,358	234,127
非控股權益		<u>3,533</u>	<u>(2,402)</u>
年內溢利		<u>262,891</u>	<u>231,725</u>
每股盈利	6		
—基本(人民幣)		0.3269	0.2935
—攤薄(人民幣)		<u>0.3269</u>	<u>0.287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84,644	232,556
租賃預付款項		2,848	2,958
無形資產		271,957	263,616
其他金融資產		414,328	320,307
遞延稅項資產		17,604	13,504
		<u>991,381</u>	<u>832,941</u>
流動資產			
貿易證券		–	5,896
存貨		375,525	302,95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7	1,438,201	1,345,417
應收客戶合同工程總額		899,324	676,5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1,262	665,822
		<u>3,234,312</u>	<u>2,996,669</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8	1,512,632	1,292,923
應付客戶合同工程總額		15,507	6,138
貸款及借貸		242,306	290,354
融資租賃承擔		169	178
應付所得稅		30,613	18,293
		<u>1,801,227</u>	<u>1,607,886</u>
流動資產淨值		<u>1,433,085</u>	<u>1,388,783</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424,466</u>	<u>2,221,724</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		-	180
遞延稅項負債		22,863	15,133
遞延收入		11,339	12,293
		<u>34,202</u>	<u>27,606</u>
資產淨值		<u>2,390,264</u>	<u>2,194,11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9	1,191,209	1,254,909
儲備		1,180,931	933,518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2,372,140	2,188,427
非控股權益		18,124	5,691
權益總額		<u>2,390,264</u>	<u>2,194,118</u>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會計政策

(a)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編製財務報表的計量基準使用歷史成本基準，惟按下文所載會計政策闡釋以其公平值列賬的以下資產除外：

— 分類為貿易證券的金融工具

管理層在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時，須作出對會計政策的應用與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呈報金額造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於相關情況下被視為合理的各種其他因素而作出，而所得結果成為就無法從其他來源明確確定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時作出判斷的依據。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審閱。倘若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修訂估計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倘若該項修訂對目前及未來期間構成影響，則在作出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

(b)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數項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該等準則修訂概無對本集團在當前或過往年度如何編製或呈報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未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2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城市智慧節能一體化綜合服務。其業務涵蓋三大分部，包括智慧交通、智慧建築與園區及智慧能源，提供貫穿於客戶全生命周期的智慧化能源管理產品、解決方案及綜合服務。

收益指售予客戶貨品的銷售價值、提供服務的收入及工程合同收益。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的各重大類別收益金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品	377,202	588,908
提供服務	92,933	78,782
合同收益	<u>1,509,835</u>	<u>1,118,651</u>
	<u>1,979,970</u>	<u>1,786,341</u>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劃分各個分部以管理其業務。按與為進行資源分配和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內部報告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呈報以下三個可報告分部。並無經營分部合併成以下可報告分部。

智慧交通業務(「智慧交通業務」)：包括綜合監控系統(ISCS)、地鐵環境與設備監控系統(BAS)、安全門系統等一系列軌道專利軟硬件產品及系統，提供從方案設計、採購設備、安裝調試至售後服務的全生命周期綜合解決方案。

智慧建築與園區業務(「智慧建築與園區業務」)：提供智能化綜合解決方案及能效管理服務，涵蓋了能耗綜合監控、節能諮詢及節能改造服務、建築智能化系統集成和產品供應，為客戶提供各類建築與園區的全生命周期服務，降低建築能耗和運營成本。

智慧能源業務(「智慧能源業務」)：擁有區域能源規劃、工業餘熱回收綜合利用技術、熱泵技術、溫濕度獨立控制技術、變風量技術等一系列領先技術，進行能量梯級利用以及能源系統優化改造。本集團於城市熱網領域擁有包括熱網、熱源監控及優化調控、分布式變頻供熱技術、冷熱網平衡技術、多熱源供熱技術等自有核心領先技術。

(a) 有關可報告分部的資料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基於以下基準監督各可報告分部應佔的業績：

收益及開支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開支或該等分部所涉資產折舊或攤銷所另行產生的費用後分配至可報告分部。然而，除呈報產品分部間銷售外，分部間提供的援助(包括共享資產及技術知識)不予計量。

計量可報告分部業績時使用除所得稅前損益，並就未特定歸屬於個別分部的項目(如財務成本、折舊及攤銷，以及若干已分配總部及公司開支/(收益))作出調整。分部損益用於計量表現，原因為管理層認為分部損益是評估業內其他公司相關若干分部業績最有用的資料。

除收取有關分部業績的分部資料外，管理層獲給予有關收益(包括分部間銷售)、利息收入及減值虧損的分部資料。分部間定價使用市場基準按持續方式釐定。

由於本集團不會定期向最高級行政管理層匯報分部資產及負債，因此可報告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不會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列。

為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提供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可報告分部相關資料載列如下：

	智慧交通業務		智慧建築與園區業務		智慧能源業務		總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可報告分部收益	<u>534,792</u>	<u>677,632</u>	<u>918,161</u>	<u>633,308</u>	<u>527,017</u>	<u>475,401</u>	<u>1,979,970</u>	<u>1,786,341</u>
可報告分部溢利	<u>131,166</u>	<u>142,372</u>	<u>117,744</u>	<u>87,784</u>	<u>180,036</u>	<u>146,938</u>	<u>428,946</u>	<u>377,094</u>
利息收入	5,304	4,438	6,739	11,411	19,274	8,219	31,317	24,068
減值虧損	<u>7,873</u>	<u>7,243</u>	<u>11,057</u>	<u>7,610</u>	<u>6,956</u>	<u>5,081</u>	<u>25,886</u>	<u>19,934</u>

(b) 可報告分部損益的對賬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溢利		
可報告分部溢利	<u>428,946</u>	<u>377,094</u>
折舊及攤銷	(97,148)	(79,582)
財務成本	(13,500)	(30,897)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開支)/收益	<u>(11,919)</u>	<u>1,413</u>
綜合除稅前溢利	<u>306,379</u>	<u>268,028</u>

(c) 地區資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於中國境外並無重大經營業務，故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

(a) 財務成本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貸款及借貸利息	<u>13,500</u>	<u>30,897</u>

(b) 員工成本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116,045	110,397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12,368	11,478
權益結算股份付款的開支	<u>-</u>	<u>3,363</u>
	<u>128,413</u>	<u>125,238</u>

5 所得稅

(a) 綜合收益表內的所得稅指：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年內撥備	37,830	31,859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028	28
	39,858	31,887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的產生	3,630	4,416
	43,488	36,303

(b) 所得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對賬：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306,379	268,028
按各自稅率計算的預期稅項	(i)/(ii)	77,565	66,894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554	494
稅項優惠的影響	(iii)	(38,649)	(32,394)
非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974)	(4,517)
未確認未使用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3,082	5,808
過往年度未確認使用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18)	(1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028	28
實際所得稅開支		43,488	36,303

附註：

(i)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須按17%的稅率繳納新加坡企業所得稅。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持續錄得稅項虧損，故並無就新加坡所得稅計提撥備。

(ii)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在開曼群島成立的附屬公司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在香港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iii) 同方泰德北京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直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前合資格享有優惠稅率15%。

同方節能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直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前合資格享有優惠稅率15%。

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259,358,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34,127,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793,409,427股(二零一六年：797,698,020股)計算，方法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零一七年 股數	二零一六年 股數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的普通股	801,652,189	795,272,189
購買自身股份的影響	(19,416,307)	(5,350)
行使購股權計劃的影響	11,173,545	2,431,181
	<u>793,409,427</u>	<u>797,698,020</u>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259,358,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34,127,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793,409,427股(二零一六年：815,748,131股)計算，方法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攤薄)：

	二零一七年 股數	二零一六年 股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93,409,427	797,698,020
於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下被視為以零代價發行普通股的影響	—	18,050,111
	<u>793,409,427</u>	<u>815,748,131</u>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購股權具反攤薄影響，故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若干購股權獲行使。

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連方的貿易應收款項	46,327	33,064
其他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75,476	1,127,108
減：呆賬撥備	(78,860)	(53,933)
	<u>1,142,943</u>	<u>1,106,239</u>
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關連方款項	32,875	21,473
－應收第三方款項	138,239	111,658
減：呆賬撥備	(3,581)	(2,622)
	<u>1,310,476</u>	<u>1,236,748</u>
貸款及應收款項		
	127,725	108,669
	<u>1,438,201</u>	<u>1,345,417</u>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a) 賬齡分析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對外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扣減呆賬撥備)截至呈報年度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727,979	783,151
逾期1個月內	3,080	19,798
逾期超過1個月但不足3個月	93,943	20,953
逾期超過3個月但不足12個月	133,040	109,716
逾期超過12個月	184,901	172,621
	<u>414,964</u>	<u>323,088</u>
	<u>1,142,943</u>	<u>1,106,239</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於發票日期起計0至180日內到期。

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關連方的貿易應付款項	114,939	58,992
其他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u>1,167,200</u>	<u>995,163</u>
	1,282,139	1,054,15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應付關連方款項	31,383	48,385
— 應付第三方款項	<u>115,255</u>	<u>48,984</u>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1,428,777	1,151,524
預收款項	<u>83,855</u>	<u>141,399</u>
	<u>1,512,632</u>	<u>1,292,923</u>

所有上述結餘預期於一年內結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截至呈報年度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按發票日期：		
3個月內	906,842	741,993
超過3個月但6個月內	44,006	58,014
超過6個月但12個月內	109,479	78,648
超過12個月	<u>221,812</u>	<u>175,500</u>
	<u>1,282,139</u>	<u>1,054,155</u>

9 股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歸屬於上一財政年度的應付權益股東股息已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批准及支付：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並無上一財政年度的特別股息於二零一七年批准及支付(二零一六年：人民幣0.10元)

-	79,712
---	--------

(b) 股本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股數	金額 人民幣千元	股數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一月一日	801,652,189	1,254,909	795,272,189	1,246,989
購回及註銷股份	(35,530,000)	(82,685)	-	-
行使購股權後發行的股份	16,720,000	18,985	6,380,000	7,92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782,842,189</u>	<u>1,191,209</u>	<u>801,652,189</u>	<u>1,254,909</u>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接獲不時宣派的股息及於本公司大會上就每股股份投一票。所有普通股在本公司剩餘資產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在若干承授人根據購股權計劃按代價19,228,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6,727,000元)(二零一六年：7,91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6,792,000元)(已計入股本當中)行使購股權後，本公司發行合共16,720,000股(二零一六年：6,380,000股)股份，而2,592,15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258,000元)(二零一六年：1,34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128,000元)已自股份補償儲備轉撥至股本。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綜述

二零一七年，同方泰德全面進入轉型新時期。以技術升級與商業模式創新為驅動力，整合大數據應用與雲平台服務，同方泰德正在以更高的視野構架城市能源服務體系，以滿足更多樣化的客戶群體及更高級別的智能化管理與能源管理需求。

定位於中國領先的城市能源智能節能服務商，同方泰德著眼於未來廣闊市場，不斷傾聽客戶聲音，積極調整自身發展節奏與步伐，二零一七年業績繼續穩扎穩打，整體轉型成效顯著。集團全年實現收入約19.80億人民幣，同比增長10.8%，收入結構有效改善；實現淨利潤約2.63億人民幣，同比增長13.5%，若剔除二零一六年一次性匯兌收益影響，淨利潤同比增長29.3%，淨利潤率大幅提升2.0個百分點至13.3%，可持續發展戰略穩步推進。

業務回顧

智慧交通業務：業務轉型升級，擔當行業龍頭

集團的軌道交通業務發展繼續受惠於中國城市軌道交通的高速建設，與此同時，全面進入從單純的自動化、信息化向智能化的業務轉型時期，在智慧化時代繼續擔當行業龍頭。受二零一六年中國軌道交通市場規模暫時縮窄的影響，二零一七年板塊收入出現相應下調，但年內項目中標與簽訂量大幅增長，板塊發展呈持續樂觀趨勢。

板塊核心技術年內全面整合升級。集團於年初推出M+城市級軌道交通解決方案家族，以雲計算、大數據平台為核心，關聯上層智慧應用，集成了綫網運營指揮中心系統(NCC)、綜合監控系統(ISCS)、環境與設備監控系統(BAS)、站台門系統(PSD)等十餘種系統解決方案，根據客戶需求打造綜合一體化解決方案，助力城市軌道交通行業應用從傳統自動化、信息化向網絡化、智能化和智慧化全面推進。與此同時，集團充分結合當今互聯網、大數據及雲計算技術，成功開發軌道交通綜合監控雲平台，為地鐵線路打造更智能、高效的高端綜合監控系統；軌道交通能耗大數據分析平臺亦進入開發後期，該平台的應用將全面開

啟城市級地鐵線網能耗管控新篇章。此外，集團於年內參編國家標準《城市軌道交通綜合監控系統工程技術規範》，將自身技術與經驗規範成典，履行社會責任，為城市綠色出行貢獻才智。

智慧交通板塊年內各項業務均有重大進展。城市級軌道交通路網指揮中心，作為板塊由自動化、信息化向智能化、智慧化升級的標誌性業務，年內又獲重大推進。繼北京、廣州和深圳之後，於年底成功中標西安和青島項目，將集團在該業務領域的優勢從一線城市成功放大至二線城市，憑藉自主軟件產品，夯實集團在中國城市軌道交通路網指揮中心市場的龍頭地位，並助力板塊利潤率提升。傳統優勢領域地鐵綜合監控業務發展順利，年內繼續推進巴基斯坦、青島、西安、深圳等地項目，並成功簽訂武漢、哈爾濱、瀋陽、濟南等多地多條線路。地鐵站點節能改造業務作為板塊亮點再獲突破，試點城市北京的節能業務繼續大步推進，同時成功開拓寧波市場，建立了南方夏季高溫高濕地區地鐵節能的典型應用項目。隨著以點帶線帶面式戰略的穩步推進，集團已成為中國城市地鐵運營節能市場的引領者，亦為板塊可持續發展注入強大動力。

智慧建築與園區業務：立足高精項目，拓展領域模式

智慧建築與園區板塊二零一七年轉型收效顯著。板塊以解決方案整合升級及自主產品推廣應用為核心動力，通過立足高端精品項目，拓展業務領域及培育多種新型商業模式，有效改善板塊收入結構，全年收入與利潤均獲大幅上漲。

年內推出「E+建築節能」解決方案體系，依托集團全自主E系列節能產品，以互聯網思維整合傳統節能設備、系統與服務，為客戶提供綠色建築全生命周期能源管理解決方案，同時讓城市管理者切實掌控建築能耗及運營狀況。該體系的推出不僅是技術理念的提升，更標誌集團對建築節能業務領域的全新解讀與思維革新。此外，集團於年內對IBS 4.0智能化信息集成系統進行全面升級，集成子系統更全面，並且極大提升了數據處理及更新速度，升級後的系統已在新簽訂的多個萬達廣場慧雲系統搭建項目中成功應用。憑藉扎實的技術基礎與不斷的研發創新，集團二零一七年繼續蟬聯中國「十大樓宇自控品牌」，並斬獲「中國節能節電產業十大品牌」等多項榮譽。

以技術革新為源動力，智慧建築與園區業務年內在單體項目規模、服務領域及商業模式上均取得突破性進展。年內簽訂的北方某一綫城市建築智能化項目成為集團迄今承接的最大單體項目，且項目意義重大。集團在提升板塊利潤率的目標下持續專注於高端寫字樓、數據中心、連鎖商業地產等高精領域，年內又將業務拓展至機場、火車站等大型交通樞紐，以及城市綠色管廊等新興領域，順利簽訂北京華貿中心、合肥新橋機場等多個節能改造項目，並繼續牽手萬達、金茂及恒大集團，以能源監測與管理為切入點，助力中國高端商業地產的科技轉型。與此同時，北京知春大廈能源托管運營項目的成功簽訂，橫琴綜合智慧能源站項目的順利推進，以及重慶仙桃數據谷區域能源站項目的成功中標，標誌著板塊商業模式創新的轉型戰略正開花結果，亦成為集團可持續經營戰略的有力保障。

智慧能源業務：緊抓節能機遇，布局城市級應用

提升城市集中供熱質量、降低能耗、減少碳排放，實現智慧供熱、清潔供熱是集團智慧能源板塊技術研發與業務拓展的核心目標。年內，多項研發突破獲得產業化應用，借力推進智慧能源業務的城市級項目應用。板塊收入與利潤年內繼續保持穩定增長。

技術研發方面，集團年內成功開發智慧供熱信息服務平台，該平台融合多領域多學科尖端技術，以先進的地理信息系統為基礎框架，同時結合物聯網、互聯網及大數據技術，首次實現對熱源、熱網、用戶的多種類型數據的統一展示、集中管理、交叉分析和綜合應用，「一座城，一張圖」，有效提升城市供熱管理水平，能源效率及經濟效益，並為城市供熱大數據分析構建基礎。與此同時，集團積極響應國家「餘熱暖民」政策，與清華大學合作研發吸收式大溫差換熱機組並投產應用。該機組通過拉大一次網供回水溫差，提升城市熱網輸配能力，實現對城市周邊清潔餘熱的高效利用，大幅降低傳統能源的供熱能耗，助力實現我國的供熱革命。

智慧能源板塊項目推進充分受益於中國城鎮化發展，國有企業「三供一業」改革政策，以及板塊技術革新。年內，又與新疆克拉瑪依、遼寧鞍山等市簽約開展區域性深入合作，同時，智慧供熱信息服務平台成功落地於山西太原及新疆石河子等多個項目，為集團的集中供熱網節能改造開啟城市級應用新篇章。EMC模式年內繼續成為板塊節能改造重點簽約模式，在遼寧撫順、新疆石河子、山東荷澤及臨沂等多地均有新的EMC項目簽訂，該模式已成為智慧能源板塊提升利潤率及實現可持續發展的核心驅動力。此外，集團繼續積極探索供熱托管運營業務模式，希望以黑龍江友誼熱力公司為典範，將此模式推廣複製，助力板塊可持續經營。

前景展望

著眼當下，中國城市建設已大踏步邁入「智慧化」時代，城市節能產業亦向著科技型、智慧型、生態型高速發展。同方泰德秉承「技術為本」，憑藉二十餘年的扎實積累，與高校科研單位緊密配合，結合當今互聯網、大數據、雲計算、人工智能、交叉學科應用等高新技術手段，不斷實現各領域核心技術跨越式升級，並快速產業化應用，為城市建築、軌道交通、能源各領域提供更高端的「智能+節能」綜合解決方案服務，在數字化時代繼續引領行業風向。

放眼未來，集團將繼續堅定轉型戰略。內部簡化層級、提升效率，外部創新模式、整合產業鏈，準確把握中國城市節能機遇與國家各項利好政策，不斷挖掘潛力優質客戶與合作夥伴，策略性盤活各領域節能存量市場，積極探索更穩定高效的金融支撐體系與服務，在調整收入結構、提升利潤率的同時，蓄力打造更完整的商業系統，儘快步入長久可持續經營的良性發展軌道，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為綠色城市建設貢獻更多力量。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全年錄得收入約人民幣1,980.0百萬元，同比增長10.8%。本年，公司全面進入轉型新時期並成果顯著。智慧建築與園區業務有效改善收入結構，成功簽訂高精項目並拉動該板塊收入大幅增長；同時，受益於國家對節能產業的大力發展，公司憑藉較強的綜合實力承接若干智慧能源EMC項目，為智慧能源業務持續穩定增長提供保障；智慧交通業務因受二零一六年行業市場規模暫時性縮窄的影響，收入於二零一七年出現相應下調。

業務分部收入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本集團各業務分部的收入明細。

	2017年		2016年		比較
	收入 (千人民幣)	佔收入 比例	收入 (千人民幣)	佔收入 比例	
智慧交通	534,792	27%	677,632	38%	-21.1%
智慧建築與園區	918,161	46%	633,308	35%	45.0%
智慧能源	527,017	27%	475,401	27%	10.9%
合計	<u>1,979,970</u>	<u>100%</u>	<u>1,786,341</u>	<u>100%</u>	<u>10.8%</u>

智慧交通

來自智慧交通業務板塊的收入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677.6百萬元下降21.1%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534.8百萬元。於本年內，集團進一步推進巴基斯坦橙線、青島地鐵2號線、西安地鐵4號線以及深圳市軌道交通NOCC等地鐵智能化項目的實施，成功簽訂並順利推進武漢地鐵11號線的建設。但因本年新中標及簽訂的哈爾濱、瀋陽等軌道交通項目尚在項目建設籌備期未產生結算；加之受二零一六年行業市場規模暫時縮窄的影響，導致智慧交通板塊本年收入同比下降。但隨著公司在本年內對軌道交通業務技術的創新升級、地鐵節能業務以點帶綫帶面式戰略的成功拓展，及年內中標西安及青島綫網指揮中心等項目，為公司智慧交通業務未來發展奠定更堅實的基礎。

智慧建築與園區

本年，智慧建築與園區板塊收入較上年顯著增加，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633.3百萬元大幅增長45.0%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918.2百萬元。年內，集團成功簽約並推進實施了北方某一綫城市建築智能化項目、開封市博物館、天津于家堡金融區等項目；繼續深化與大型商業集團的合作，包括為萬達廣場搭建「慧雲」系統、為金茂集團搭建資產及能源管理平台。與此同時，集團首次採用「節能改造+能源托管」的新型商業模式簽約並順利推進知春大廈能源托管項目，並著手探索區域能源站等新業務增長點。

智慧能源

來自智慧能源業務板塊的收入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475.4百萬元增長10.9%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527.0百萬元。受益於持續增加的城市節能需求以及國家節能利好政策的支持，智慧能源板塊業務繼續呈穩定高速增長態勢。於本年內，集團新簽訂並成功推進新疆天富能源及臨沂恒源熱力EMC節能改造項目，拉動能源業務收入增長。公司相繼與太原市熱力公司簽訂的三個供熱項目在年內順利開展，創收的同時更讓公司智慧能源業務在山西市場打響品牌效應。此外，集團簽訂克拉瑪依熱力公司供熱系統改造項目，成功打開了公司在新疆的又一市場。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1,357.7百萬元增加約9.4%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1,485.9百萬元，成本增加為收入增加驅動所致；同時，銷售成本的增速低於收入，系受益於項目毛利率的進一步提升(進一步討論見下文毛利一節)。

毛利

毛利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428.6百萬元增長15.3%至截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494.1百萬元；毛利率由二零一六年約24.0%上升1.0個百分點至二零一七年約25.0%。整體毛利率的提升主要由智慧能源業務板塊毛利率提高所拉動。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40.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9百萬元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38.3百萬元。

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收益淨額由二零一六年約為人民幣28.0百萬元大幅減少25.2百萬元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2.8百萬元。因二零一六年外幣現金兌換為集團帶來一次性匯兌收益約28.4百萬元人民幣，而二零一七年無此事項，導致本年其他收益淨額明顯減少。

銷售及分銷費用

二零一七年銷售及分銷費用約為人民幣81.9百萬元，相較於二零一六年增長23.8%，銷售及分銷費用佔收入的比例為4.1%，較二零一六年的3.7%增長約0.4個百分點，增長主要為隨著集團業務拓展員工成本及差旅費增加導致。

行政及其他營運費用

行政及其他營運費用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131.6百萬元增加1.4%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133.4百萬元；行政及其他營運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較二零一六年下降約0.7個百分點，本年為6.7%。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30.9百萬元減少56.3%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13.5百萬元。主要由於集團二零一五年下半年自控股股東同方股份有限公司收購智能軌道交通、智能建築及智能城市熱網業務而增加應付代價，相應增加二零一六年財務成本約人民幣12.3百萬元，而該筆應付代價已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付清，二零一七年不再有相關財務費用發生，故本年財務成本大幅下降。

所得稅

所得稅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36.3百萬元增加19.8%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43.5百萬元。有效稅率由上年的13.5%上升至本年的14.2%。

年內溢利

本年，年內溢利由二零一六年約人民幣231.7百萬元增長約13.5%至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262.9百萬元，淨利潤率由13.0%上升約0.3個百分點至約13.3%。若剔除二零一六年一次性匯兌收益影響，本年年內溢利同比增加約人民幣59.6百萬元，增幅高達29.3%。淨利潤率同比上升約2.0個百分點(二零一六年剔除一次性匯兌收益影響後的淨利潤率為11.3%)。

本集團基本每股盈利同比增加11.6%至人民幣0.3276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0.2935元)，攤薄每股盈利同比增加14.1%至人民幣0.3276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0.2870元)。

營運資金及財務資源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存貨	375,525	302,95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38,201	1,345,4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12,632	1,292,923
平均存貨周轉日數	62	59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	212	208
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	266	226

* 周轉天數計算不含其他應收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關聯方款項

本集團的存貨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03.0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75.5百萬元，主要由於集團業務規模擴張帶來相應備貨增加所致。存貨周轉日數由二零一六年約59天上升至二零一七年約62天。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金額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345.4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438.2百萬元；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由二零一六年約208天增加至二零一七年的212天。系集團持續擴展業務帶動貿易性應收款項增加。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金額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292.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19.7百萬元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512.6百萬元；本集團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由二零一六年約226天增加至二零一七年約266天。主要因集團增加採購備貨並向供貨商協商爭取有利付款條件，付款進度放緩導致貿易性應付款項增加。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主要通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及手頭現金餘額支持其營運所需。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521.3百萬元，佔集團淨資產的21.8%（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額約人民幣665.8百萬元）。集團將視乎市場財務成本情況及集團需求而合理配置資金用於集團正常營運資金用途，及／或將來收購及／或償還貸款，最大化財務資源使用效率以促進集團業務發展、順利實現轉型。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包括銀行及在手現金，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的存款。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負債包括約人民幣175.7百萬元的短期銀行貸款（平均年利率為4.7%）以及約人民幣66.6百萬元的借款。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債務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償還了部分銀行貸款及借款。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債務主要為人民幣銀行貸款及借款。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為人民幣、美元、港元、澳門元及新加坡元的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的存款。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79.0百萬元，資產負債比率（貸款及借貸除以總資產）約為5.7%（二零一六年：約7.6%）。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合同責任及資本承擔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本集團的經營租賃承擔主要與其所租賃的辦公地點、工作地點及機械有關。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年以內	15,758	11,883
1年後但5年內	8,327	5,730
	<u>24,085</u>	<u>17,613</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財務報表內未計提撥備的尚未償付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訂約	<u>131,121</u>	<u>188,641</u>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本集團並無成立任何特殊目的實體以提供融資、流動資金、市場風險或其信貸支持或從事租賃、對沖或提供研發服務。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視為本集團的股東（「股東」）並劃分為股東權益，或未於財務報表反映的衍生合同。此外，本集團亦無於轉讓予非綜合實體以向其提供信貸、流動資金或市場風險支持服務的資產中擁有任何保留或或然權益。

僱員、培訓及發展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779名僱員。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735名。二零一七年的總員工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六年止年度約125.2百萬元人民幣小幅增加至約128.4百萬元人民幣。

根據其政策，本集團乃根據僱員的表現、經驗及現有行業慣例釐定其薪酬，並會定期檢討所有薪酬政策及報酬組合。

本集團定期為僱員提供培訓，讓彼等掌握本集團產品、技術發展及行業市場狀況的最新情況。本集團亦針對新推出的產品另行培訓前線銷售人員，以加強彼等的銷售及推廣成效。此外，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亦參加會議及展覽，加深對行業的了解。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任何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

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重大投資。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及(如適用)採納當中所載之建議最佳常規。

由二零一八年二月七日至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六日止期間，由於謝漢良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故薪酬委員會成員數目降至低於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所採納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該職權範圍」)規定之最低人數。隨著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六日委任黃俞先生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後，薪酬委員會成員人數已回復至三名，已符合該職權範圍之規定。因此，本公司在降至低於該職權範圍規定之最低成員人數後三個月內達到該職權範圍之規定，故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7條之規定。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自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八日採納該守則起及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一直生效。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及其有關董事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其本身之股份，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月份	已購回之 股份數目	每股已付 最高價 港元	每股已付 最低價 港元	已付總價格 港元
二零一七年一月	100,000	2.90	2.88	288,800
二零一七年二月	零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二零一七年三月	282,000	2.99	2.96	838,520
二零一七年四月	5,094,000	2.99	2.93	15,087,820
二零一七年五月	9,682,000	2.95	2.74	27,760,480
二零一七年六月	10,724,000	2.85	2.50	28,602,180
二零一七年七月	5,914,000	2.56	2.34	14,392,460
二零一七年八月	零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二零一七年九月	1,800,000	2.41	2.34	4,288,640
二零一七年十月	零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	零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1,950,000	2.37	1.91	4,129,500
	<u>35,546,000</u>			<u>95,388,400</u>

附註：已付總代價不包括因股份回購支付的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註銷35,53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即年內購回的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二零一七財年購回的合共16,000股股份並無註銷。

除上一段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息

於二零一七年，本公司概無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派付任何股息。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本公司股份轉讓。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之記錄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星期四)。為符合資格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二)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全部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九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二)在香港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佈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echnovator.com.sg)。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本公司股東寄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當中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之一切資料，同時亦於上述網站可供閱覽。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並認為年度業績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同方泰德國際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黃俞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趙曉波先生及秦緒忠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黃俞先生、劉天民先生及王映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仁達先生、謝有文先生及陳華女士。